

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

学位中心〔2019〕88号

关于开展2019年优秀案例教师申报和 案例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教育部《关于加强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教学和联合培养基地建设的意见》（教研〔2015〕1号）精神，促进专业学位教学与实践环节有机融合，加强专业学位案例师资队伍建设，加快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建设，推动专业学位内涵发展，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（简称“学位中心”）面向全国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、机关企事业单位，开展专业学位优秀案例教师申报、视频案例与文字案例征集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优秀案例教师申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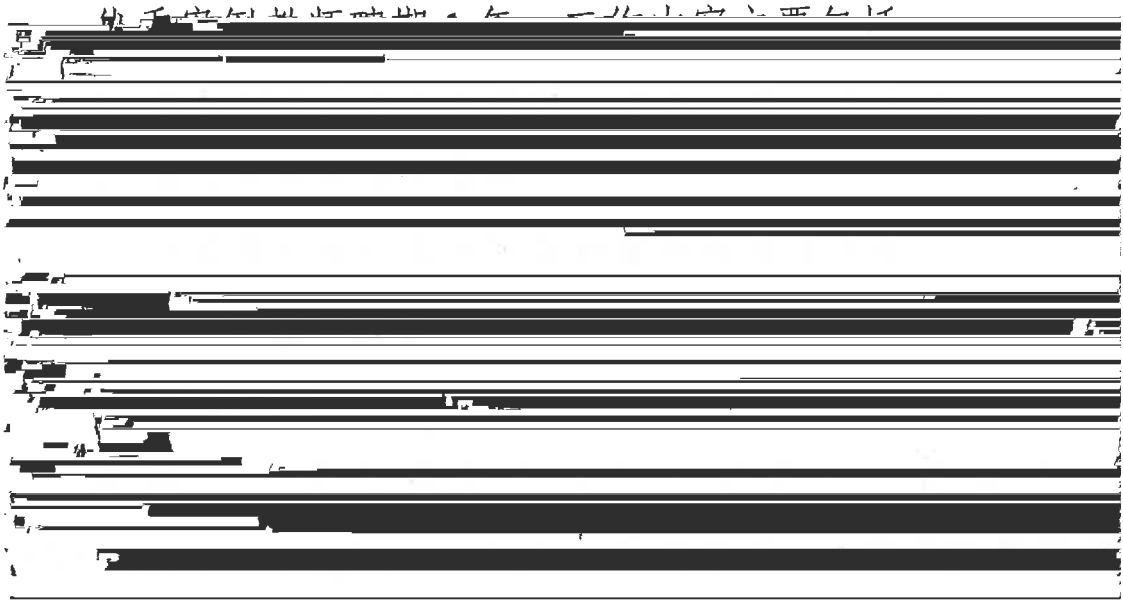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申报条件

申请人需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职称，并满足以下条件：

1. 具有丰富的案例写作与开发经验，拥有被国内外案例机构收录案例的经历，并具备较强的中英文写作能力；
 2. 具有行业企业案例开发经验，掌握一定的行业企业资源，并能够持续跟踪、开发专业学位教学案例；
 3. 具有成熟的案例教学与写作培训经验，或担任过各类
-

案例大赛评委者优先。

(二) 工作内容



1. 联系行业企业开发案例（至少 1 家行业企业）；
2. 撰写原创中英文案例；
3. 完成学位中心委托的其他案例相关工作等。

(三) 申报与验收

1. 申报流程

申请人注册为案例中心个人会员后（网址为：<https://ccc.chinadegrees.com.cn>），在线填写《优秀案例教师申请书》（见附件 1）；申请人所在单位注册为案例中心单位会员，对本单位申请人进行审核后统一提交《优秀案例教师单位推荐汇总表》（见附件 2），原则上每个单位仅限推荐 1 名。优秀案例教师申报系统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开放，11 月 25 日关闭，申请人可在此期间在线填报，单位在此期间审核提交完毕。

2. 评审与验收

学位中心如未定进行网上通讯评审和现场答辩评审

行验收。

二、视频案例征集

(一) 内容要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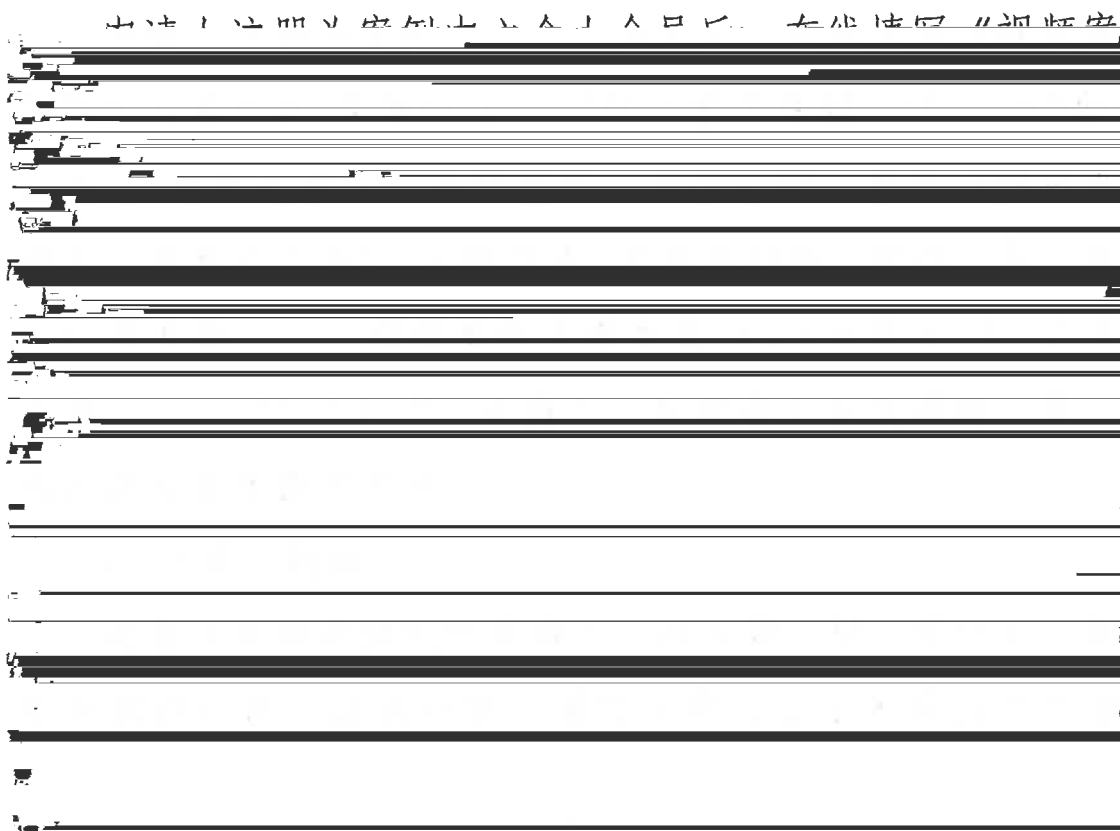
视频案例开发制作周期 1 年，具体内容要求如下：

1.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，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
2. 视频案例的开发以发现、思考和解决问题为目的，案例内容以近 3 年国内企业、行业和社会的真实素材采编为主；
3. 内容贴近中国国情及社会现实，紧扣专业学位教学的课程知识点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(1) 呈现某一文字案例内容的视频；
- (2) 反映社会现实情况的视频；
- (3) 还原案例开发、编写过程的示范视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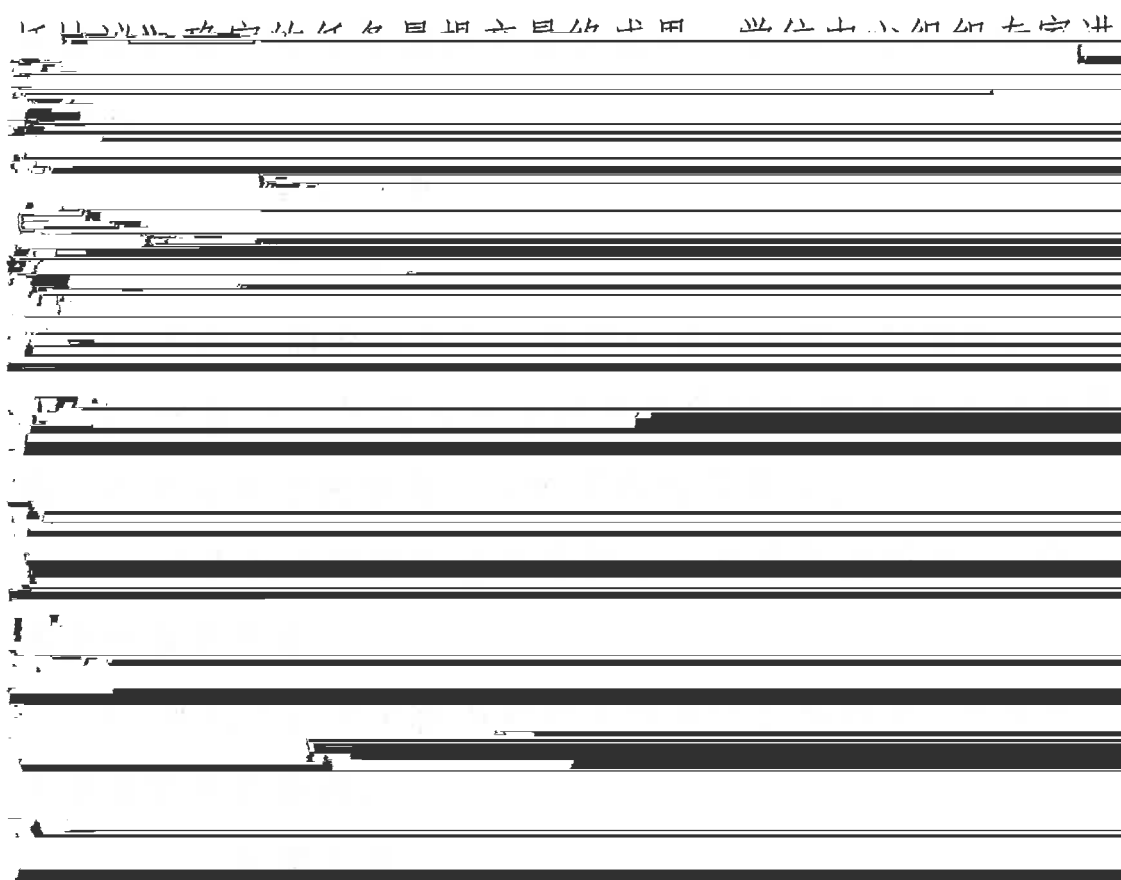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申报与验收

1. 申报流程



人，由学位中心与申请人所在单位签署《视频案例制作委托协议》。

视频案例作者于 2020 年 11 月前根据《视频案例制作委



行验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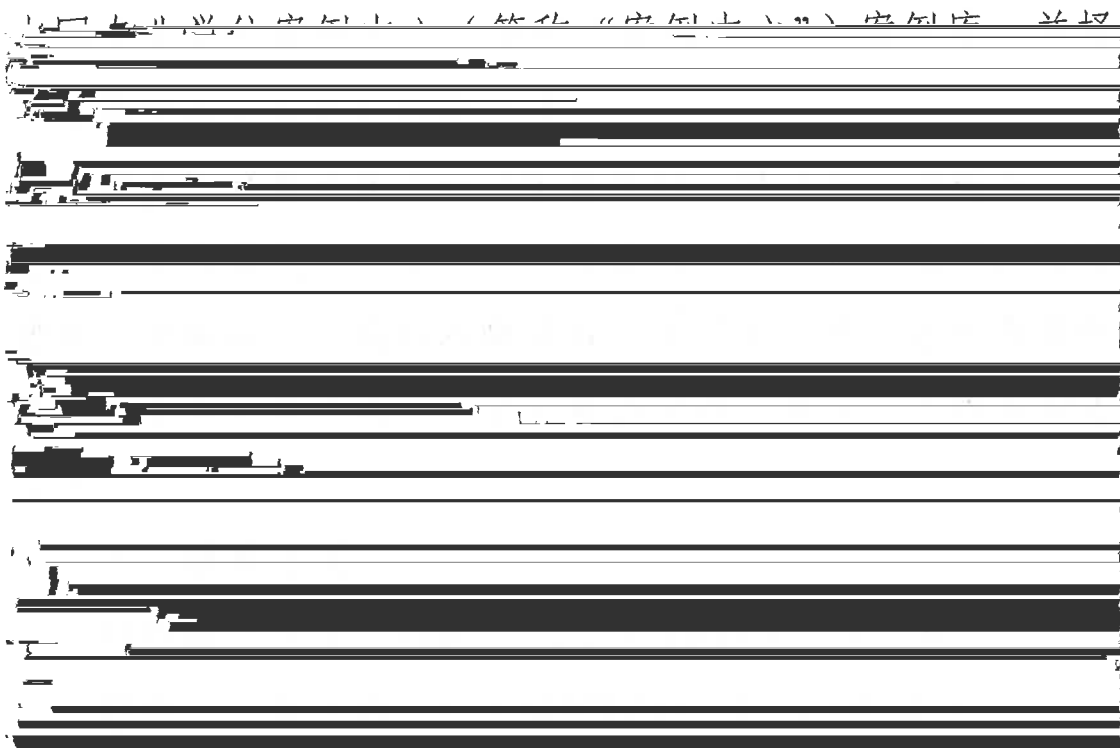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文字案例征集

(一) 内容要求

1.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，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
2. 根据近 3 年国内社会经济发展的现实和热点问题采编，对专业学位教学有一定的实践指导意义；
3. 完整的文字案例包括案例正文和案例说明书，以保证案例的教学用途；
4. 原则上应为未被国内外其他案例机构收录，也没有正式发表的原创案例。

《视频案例制作委托协议》内容给予一定经费支持；

3. 达到入库标准的文字案例将收录至学位中心所属的



优推荐至国际知名机构案例库。

案例作者拥有著作权中的署名权、修改权、改编权；学位中心享有复制权、发表权、修改权、发行权、信息网络传播权、改编权、汇编权和翻译权。学位中心可代表优秀案例教师与非会员单位或个人进行案例交换、购买、出版等商务谈判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材料提交网址：<https://ccc.chinadegrees.com.cn>

联系人：孙玉娟 010-82378235 17326085219

赵瑾茹 010-82378233 18811001316

李恒金 010-82378729 13501129970

